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辖全资子公司 沈阳市第二热力供暖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1、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

为进一步开拓融资渠道，提升现有资产的运营效率，公司拟将下辖全资子公司沈阳市第二热力供暖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二热供暖”）部分生产设备及设施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浦银租赁”）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，融资金额为 30,000 万元（本公告中币种单位均为人民币），租赁期限3年，公司对该笔业务提供无限连带担保责任。在租赁期间，二热供暖以回租方式继续占有并使用该部分生产设备及设施，同时按双方约定向浦银租赁支付租金和费用，租赁期满，二热供暖以留购价格1元回购此融资租赁资产。

2、已履行的审批程序

2019年4月28日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二热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》，同意二热公司使用相关固定资产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公司对该笔业务提供无限连带担保责任。

本次融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但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1、交易对方名称：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2、成立日期：2012年04月20日

3、企业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)

4、法定发言人：王新浩

5、注册资本：500,000万元

6、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2865号

7、经营范围：融资租赁业务；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；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；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；吸收非银行股东三个月（含）以上定期存款；同业拆借；向金

融机构借款；境外借款；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；经济咨询；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；为控股子公司、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8、股东结构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0.51亿元，占股61.02%；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0.17亿元，占股20.34%；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出资5.085亿元，占股10.17%；上海龙华国际航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4.235亿元，占股8.47%。

9、与本公司的关系：浦银租赁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交易标的情况

1、标的名称：二热供暖调峰一、二、三分公司的供热设备及配套设施

2、类别：固定资产

3、权属：交易标的归属于二热供暖。标的不存在抵押、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，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，不存在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。

4、设备及设施原值：53,378万元。

四、交易情况介绍

1、租赁物：二热供暖调峰一、二、三分公司的供热设备及配套设施

2、融资总金额：30,000万元

3、租赁方式：采取售后回租，即公司将上述租赁物出售给浦银租赁，并回租使用，租赁期内公司按约定向浦银租赁分期支付租金。

4、租赁期限及期数：期限3年

5、租赁利率：以同期1-3年期银行基准利率为基准约定浮动幅度

6、还款方式：不等额租金按不等期还款

7、服务费：0.5%/年

8、保证金：3000万元

9、租赁设备所属权：在租赁期间，设备所有权归浦银租赁，自租赁期满之日起，租赁设备由公司按1元留购。

五、本次融资租赁的目的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

1、本次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固定资产、补充流动资金；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、优化筹资结构；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，推动其持续、快速、健康发展。

2、本次拟进行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，不影响公司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，不涉及人员安置、土地租赁等情况，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30日